广西路建集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武宣—来宾—合山—忻城公路№2标段房建工程项目经理部白兔外墙砖采购询价公告

因工程施工需要，广西路建集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武宣—来宾—合山—忻城公路№2标段房建工程项目经理部施工用白兔外墙砖采购供应商进行询价，现将有关事宜通告如下：

**一、采购需求**

（一）货物需求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材料名称 | 品牌型号 | 规格型号 | 数量（㎡） | 上限价（元） | 上限控制金额（元） | 备注 |
| 1 | 外墙砖 | BES-PMJSNGQH83704 | 74\*285\*7.4mm | 2175.76 | 108 | 234982.08 | 品牌：白兔；状面：荔枝面；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GB/T 37214-2018陶瓷外墙砖通用技术要求。 |
| 合计 | 2175.76 |  | 234982.08 |
| 采购上限价 | 人民币贰拾叁万肆仟玖佰捌拾贰元零捌分（¥ 234982.08元） |
| 注：各分项报价不得超过分项采购上限价，否则按竞价无效处理。 |

说明：

1、本货物需求一览表中严格按照所列的品牌及品牌型号，竞选人不得用其他品牌替代；型号仅起参考作用，具体规格型号以设计图纸为准，货物质量等级不低于优等品。

2、供应商所供货物须满足本货物需求一览表中的货物的品牌及相关质量要求。

**二、质量标准及技术要求**

（一）提供的货物必须符合以下质量标准与技术要求：

# 1、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 GB/T 37214-2018陶瓷外墙砖通用技术要求。

2、货物必须符合广西路建集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武宣—来宾—合山—忻城公路№2标段房建工程项目的设计要求，及甲方工程项目业主、监理对货物生产质量的相关规定。如甲方工程项目业主、监理方对货物的质量及其生产设备与工艺、检验有其它明确规定和要求，从其规定和要求。

3、提供的货物必须符合“一、采购需求 （一）货物需求一览表”中货物的品牌型号及质量要求。

**三、验收标准及方法**

（一）验收过程中所产生的合理费用均由中选人承担。报价时考虑相关费用。

（二）验收时由采购人对照询价文件的“货物的品牌和质量要求”核对检验。采购人在交货时有权对中选人提供的货物进行检测，以确认是否达到询价文件中所规定的相关质量要求，中选人所提供的货物不合格，则所有损失由中选人承担。对项目交付产生影响的，按照合同额20%进行赔偿，同时采购人保留进一步追究责任的权利。

（三）以双方签定的合同的条件为准。

**四、质量保证、质量保证期及质量保证金**

1、提供的货物必须符合“一、采购需求 （一）货物需求一览表”中货物的品牌型号及质量要求；

2、货物还必须符合广西路建集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武宣—来宾—合山—忻城公路№2标段房建工程项目的设计要求，及甲方工程项目业主、监理对货物生产质量的相关规定。如甲方工程项目业主、监理方对货物的质量及其生产设备与工艺、检验有其它明确规定和要求，从其规定和要求。

3、如供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供方接到甲方通知后应在8小时内到达甲方指定现场做退换货处理。

4、供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货物本身的质量问题影响项目施工进度或对交付产生影响的，由供方组织技术员到达现场处理问题，负责处理解决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并承担一切费用，所有非故意性损坏以及正常使用范围内造成的损坏均要退换货处理。

（二）质量保证金

1、货物结算时，需方扣付货款的5%作为质量保证金。

2、质量保证金在货物交付验收一年后，若未出现质量问题，由供方以书面形式向需方提交退还质量保证金的申请，供需双方对供货情况进行核实，核实无误后按需方公司相关制度要求办理质量保证金退还手续，质量保证金不计利息退还；若发生质量纠纷，则质量保证金待纠纷最终解决后，由供方以书面形式向需方提交退还质量保证金的申请，供需双方进行核实无误后返还，但质量保证金的返还并不免除供方对交付货物质量的保证责任。

**五、售后服务要求**

（一）其他要求

报价人提供的必须是全新、未使用过的产品；交货时应提供产品质量证明、合格证等资料。

**六、交货地点及时间**

（一）交货地点:广西路建集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武宣—来宾—合山—忻城公路№2标段房建工程项目指定的施工现场。

（二）交货时间：乙方接到计划后应在4小时内以同样的方式向甲方答复，超过4小时没有答复的，视为默认。乙方应按照甲方施工进度要求积极组织生产备货，第一批外墙砖在接到计划后限期20日内运送至施工现场，如乙方不能按照计划要求供货，影响甲方施工进度，甲方有权另选其他供应商进行供应。

**七、报价说明**：

（一）单价说明：单价包含生产成本、包装费、运输费、装车费及合理利润等一切费用，单价在供应期间为固定价。结算单价已充分考虑市场价格波动、生产管理费用增加等方面的风险，在协议执行期间，不管市场价格或生产管理成本等因素是否发生变化，结算单价一律不予调整，亦不免除供方按合同规定应履行的责任。

（二）支付方式：对公转账。

（三）上限价：人民币 ¥：234982.08元。

**八、结算方式：**本项目无预付款，供应商所提交的货物经采购人书面验收合格后，提供增值税（普通）发票，银行转帐支付，结算后45天内付款。

**九、询价成交原则：**综合考虑价格、产品供应方案、品牌质量、报价人信誉、售后服务等方面，最终确定中标人。

**十、其他：**

（一）请供应商认真查看上述要求严谨报价，并确保报价真实有效，为防止恶意报价，不能按要求严格执行报价的供应商，将列入我公司供应商黑名单，禁止参与我公司一切交易活动；

（二）供方确保物资按照我方指定地点到货，到货后在使用过程若发现质量问题我方将直接做退货处理并由卖方自行承担相关费用，如货物运输途中出现货物中转、错发而产生的额外费用或造成产品损坏均由供货方承担。

**十一、报名及询价文件的获取方式**

（一）报名方式：先通过广西北部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电子招采平台。（https://ebidding.bgigc.com/ ），成功注册为平台供应商，再登录平台进行网上报名（采购管理→公告公示→找到对应的项目公告进行报名）。

  （二）报名时间：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3年10月14日14时30分

  （三）询价文件获取方式及时间：“采购管理”→“我参与的项目”→“参与项目”→“询价文件”查看询价文件。

  （四）选取时间：2023年10月14日17时30分

  （五）报名需上传材料：营业执照、法人身份证、开户许可

  （六）选取地点：广西北部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电子招采平台。

**十二、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陈先生，电话：17777431432

广西路建集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武宣—来宾—合山—忻城公路№2标段房建工程项目经理部

2023年10月12日